

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告

根据《河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暂行办法》（冀人社发〔2011〕9号）有关规定，现面向社会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4名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选聘原则

选聘工作应当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，贯彻民主、公开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保证选聘质量，提高人员素质。

二、选聘岗位、数量及要求

序号	岗位	招聘数量	专业要求	学历低限	学位低限	年龄	其他条件
1	中医科医生	1	中医诊断学	研究生及以上	硕士及以上	40周岁及以下	副高级及以上职称。 本科为中医学专业。 具有三级综合医院或专科医院2年以上工作经历。 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人者年龄可适当放宽。

2	感染儿科医生	1	儿科学、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	研究生及以上	硕士及以上	40周岁及以下	副高级及以上职称。 本科为临床医学专业。具有三级综合医院或专科医院儿科2年以上工作经历。有三甲医院儿科相应工作经历者年龄可适当放宽。
3	儿童保健科医生	1	中医儿科学、儿科学	研究生及以上	硕士及以上	40周岁及以下	副高级及以上职称。 本科为中西医结合临床医学专业。具有三级综合医院或专科医院儿童保健科2年以上工作经历。
4	妇产科医生	1	中医妇科学、妇产科学	研究生及以上	硕士及以上	40周岁及以下	副高级及以上职称。 本科为中医学、临床医学专业。具有三级综合医院或专科医院妇产科2年以上工作经历。

三、选聘对象和条件

(一) 选聘人员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：

1.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。
2. 遵守宪法和法律。
3. 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。
4. 具有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。
5. 年龄在18周岁及以上、40周岁及以下（1981年11月28日至2004年11月28日期间出生），岗位条件中对年龄有具体要求的，从其要求。
6. 具备与招聘岗位要求相适应的年龄、学历、专业或技能等条件。

(二) 下列人员不在招聘范围内：

1. 试用期内的公务员和试用期内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；
2. 现役军人；
3.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；
4.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；
5.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、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
6.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。

四、选聘程序

(一) 发布选聘公告

本次选聘通过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 (<http://rsj.sjz.gov.cn>)、石家庄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 (<http://wsjk.sjz.gov.cn>) 和石家庄人事考试网 (<https://sjz.appms.cn>) 发布公告。

(二) 报名与资格审核

报名方式：线上报名。

报名时间：11月28日9:00至12月4日17:00

报名邮箱：rencaijijiss@163.com

请将个人简历及本人身份证、原始学历、学位证书，最高学历、学位证书、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、执业资格证书、科研成果、奖励证书原件、工作经历证明等相关证书扫描成一个PDF文件发送至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人事科邮箱：rencaijijiss@163.com。

报考人员应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和材料，凡本人填写信息

不真实、不完整或填写错误的，责任自负；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立即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，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。

（三）面试

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，满分为 100 分，合格分数线为 60 分，面试成绩现场公布。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面试结束后，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 1：1 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人员，出现并列时，由选聘单位通过考核确定。

（四）体检

体检项目和标准按照《公务员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执行，由选聘单位组织实施。体检中出现不合格者，在同岗位最低合格分数线以上考生中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。体检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（五）考察审档

由选聘单位对体检合格者政治思想、道德品质、工作能力和现实表现进行考察，并对个人档案材料及相关证件的真实性进行审查。如有体检、考察、审档不合格或自动放弃人员，在同岗位同一面试组内达到面试合格分数线（60 分）的考生中依次递补。公示后不再进行递补。

（六）公示和聘用

对面试、体检、考察、审档均合格人员在石家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（<http://rsj.sjz.gov.cn>）和石家庄人事考试网（<https://sjz.appms.cn>）公示 7 天，接受社

会监督。公示期满无异议的，按有关规定签订聘用合同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本次选聘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开展，考生应当按照疫情防控要求，配合做好选聘期间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如疫情防控态势发生变化，将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对选聘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，并及时在指定网站发布相关信息，请予以理解、支持和配合。

联系人：于老师

联系电话：0311-66063701

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

2022年11月28日